

证券代码：870301

证券简称：康通电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2016年12月挂牌以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共计完成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三次分别为：2017年第一次非公开发行、2017年第二次非公开发行和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年第二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次核查仅针对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所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3年1月16日，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69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40,000.00元。2023年2月6日和2023年2月16日，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及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修订并重新披露了《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06）和《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12）。

2023年2月9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3】253号）。

2023年2月16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募集资金10,140,000.00元，于2023年3月2日已全部到账。2023年3月1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3]17190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4月1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2023年10月18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2022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的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3年2月23日，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行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设立了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号	长沙银行科技支行营业部
账号	800000115497688888

此次股票发行对象于《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规定期

限内将全部认购款项缴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根据已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48），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

自2023年3月2日资金全部到账并于3月10日完成验资，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1、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按规定全部用于购买原材料。

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金额	10,140,000.00
二、利息收入	8367.60
三、募集资金使用	10,148,333.02
其中：	
（一）购买原材料	10,148,333.02
四、注销专户时转回公司基本账户	34.58
五、销户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